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蔡逸勳

電話：8462860#268

傳真：8462780

電子信箱：garson08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252119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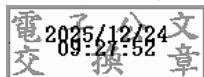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府委託富里國民小學辦理「花蓮縣114學年度融合教育研習-普特攜手，陪伴孩子走過情緒挑戰」案，因講師行程因素取消辦理，請轉知所屬參與教師與家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114年12月16日花富小教字第11400047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業於114年11月17日以府教特字第1140226587號函諒達，惟因講師行程因素取消辦理，將擇期再行辦理，請轉知所屬參與教師與家長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研習活動承辦人：富里國小林涵萱組長（聯絡電話：03-8831042#39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特教資源中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波斯頓國際實驗教育機構

副本：



114/12/24



1140005777